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Emperor Entertainment Hote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96)

2019/2020
中期報告



目錄

財務亮點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中期股息	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48
其他人士之證券權益	5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52

財務亮點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677,931	665,588	+ 1.9%
博彩收益	559,549	546,677	+ 2.4%
— 來自博彩廳	378,273	309,754	+ 22.1%
— 來自貴賓廳	160,263	217,352	- 26.3%
酒店收入	118,382	118,911	- 0.4%
毛利	408,052	400,165	+ 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77,200	128,942	+ 37.4%
每股基本盈利	0.14港元	0.10港元	+ 40.0%
每股中期股息	0.030港元	0.028港元	+ 7.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澳門從事提供娛樂及酒店服務。

市場回顧

受港珠澳大橋通車的帶動，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期間**」)之澳門入境旅客達1,980萬人次，同比增長14.9%，其中留宿及不過夜旅客均呈穩健增長態勢。基礎設施及交通網絡的改善以及路氹的發展均有助於澳門旅遊業的增長。

然而，全球經濟環境動盪以及亞太地區賭場競爭加劇，導致澳門博彩總收入出現溫和下調，於本期間同比下降2.3%至1,441億澳門元。隨著路氹新增容量，作為澳門傳統博彩區，澳門半島的市場份額不可避免地受到削弱。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入增加至677,900,000港元(2018年：665,600,000港元)。本集團的博彩業務繼續為主要收入來源，其收入輕微上升至559,500,000港元(2018年：546,700,000港元)，佔總收入的82.5%(2018年：82.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顯著增加37.4%至177,200,000港元(2018年：128,900,000港元)。該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由60%增持至80%。每股基本盈利為0.14港元(2018年：0.10港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已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30港元(2018年：0.028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續)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受惠於持續穩定的現金流入，本集團得以繼續保持充裕的現金狀況及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以業務營運內部所得的現金應付其業務所需資金及資本開支。為了提高其現金儲備的回報，本集團投資若干上市公司債券，涉及賬面值於2019年9月30日為456,8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468,800,000港元)。該等上市公司債券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年期少於3年。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為3,153,2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2,982,8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美元及澳門元計值。本集團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人民幣計值之資產。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整體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採取合適措施以降低該風險。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3,495,8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3,355,400,000港元)及599,1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561,8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來自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墊款為41,0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46,2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非控股權益決定及該附屬公司具備盈餘資金時始償還。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其資本負債比率(以淨負債除以總權益及淨負債的總和計算)為零(2019年3月31日：零)。

於本期間，本公司以內部資源在市場上以總代價31,800,000港元購回其本身合共19,835,000股之股份(「購回股份」)，即平均價為每股1.597港元。該等購回股份已於本期間完結後註銷，因此註銷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減少約1.6%至1,238,990,983(2019年3月31日：1,258,825,983)股及其已發行股本為124,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126,000港元)。經考慮本集團之現金儲備，董事相信股份購回將會為本公司股東提升價值，並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續)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續)

於本期間完結後，本公司再以內部資源在市場上以總代價6,100,000港元進一步購回其本身合共4,020,000股之股份，即平均價為每股1.516港元。該等進一步購回股份已於隨後註銷。

資產抵押

於2019年9月30日，賬面值約為2,200,0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2,200,000,000港元)之資產已抵押予數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總額520,0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520,000,000港元)銀行融資額度之抵押。此外，本集團抵押45,0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44,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予銀行，作為以下各項之抵押：i)取得金額為45,000,000澳門元(相當於43,700,000港元)之銀行擔保，以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澳博」)為受益人，以保證本集團履行其全部責任，尤其是本集團向澳博需予償付其聘用之博彩營運僱員之僱員薪酬及福利，該等僱員於本集團向澳博提供服務之娛樂場任職，相關規定載於澳博與本集團訂立之服務協議；及ii)一名第三方提供予本集團使用之船票售賣機。

業務回顧

本集團目前在澳門經營兩間酒店，其為英皇娛樂酒店及澳門盛世酒店。本集團之旗艦項目—英皇娛樂酒店座落於澳門半島，樓高26層，總樓面面積約655,000平方呎，設有311間客房，乃屢獲殊榮的娛樂酒店。該酒店設有六個博彩樓層，佔地超過130,000平方呎，提供角子機以及設於博彩廳及貴賓廳之博彩桌。此外，英皇娛樂酒店提供各類康樂設施，包括健身中心及水療設施，以及五間提供世界各地美食的餐廳及酒吧。本集團竭誠讓賓客享受無與倫比的娛樂及酒店體驗，並貫徹提供最優質服務，從而達到高水平的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續)

澳門盛世酒店座落於澳門氹仔島中心，為一座樓高17層的酒店，總樓面面積約209,000平方呎，設有287間客房。澳門盛世酒店營造迎合休閒及商務旅客生活品味的舒適體驗。透過將業務覆蓋範圍從澳門半島擴大至氹仔，澳門盛世酒店使本集團得以全面捕捉澳門酒店市場的潛力。

博彩收入

本集團設於英皇娛樂酒店之娛樂場，乃以澳博持有之博彩牌照經營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博彩收入輕微增加至559,500,000港元(2018年：546,700,000港元)。由於大眾博彩市場的自然增長及顧客服務的提升，本期間本集團來自博彩廳之收入上升22.1%。

博彩廳

博彩廳之博彩收益總額上升至676,900,000港元(2018年：552,300,000港元)，而博彩廳之收入上升22.1%至378,300,000港元(2018年：309,800,000港元)，佔本集團博彩總收入之67.6%(2018年：56.7%)。博彩廳設有67(2018年：67)張博彩桌。平均每桌每天博彩收益增加至55,000港元(2018年：45,000港元)。

貴賓廳

本集團自行管理一間貴賓廳，設有10(2018年：10)張博彩桌，本期間之轉碼額為6,200,000,000港元(2018年：9,700,000,000港元)。貴賓廳之收入下跌26.3%至160,200,000港元(2018年：217,400,000港元)，佔本集團博彩總收入之28.6%(2018年：39.8%)。平均每桌每天博彩收益為154,000港元(2018年：209,000港元)。

角子機

於2019年9月30日，角子機分部提供180(2018年：158)個角子機座位，其博彩收益總額增加至44,200,000港元(2018年：41,200,000港元)。角子機收入增加至21,000,000港元(2018年：19,500,000港元)，佔本集團博彩總收入之3.8%(2018年：3.5%)。平均每座位每天博彩收益為1,354港元(2018年：1,332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續)

酒店收入

本集團之酒店收入來自英皇娛樂酒店及澳門盛世酒店之酒店服務收入。酒店收入維持穩定於118,400,000港元(2018年：118,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17.5%(2018年：17.9%)。酒店收入有所放緩，乃由於在各種外圍不明朗因素及人民幣疲軟的影響下，消費氛圍更為謹慎。於2019年9月30日，英皇娛樂酒店及澳門盛世酒店分別提供311間及287間客房。於本期間，英皇娛樂酒店及澳門盛世酒店之客房平均房租分別為每晚846港元(2018年：884港元)及每晚520港元(2018年：499港元)，而入住率則分別為94%(2018年：93%)及93%(2018年：93%)。總客房收入為50,500,000港元(2018年：49,900,000港元)，總餐飲收入為54,700,000港元(2018年：54,500,000港元)，而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合計則為13,200,000港元(2018年：14,500,000港元)。

展望

鑒於中產階級的擴充及更為完善的交通網絡，預期來自中國的旅客數目將繼續增長。本集團仍對澳門博彩市場的長遠發展感樂觀。隨著中國橫琴旅遊業的發展，澳門獲中國政府指定為全球博彩中心，使其能夠把握市場潛力，進一步提高其在旅遊業中的領先地位。

為了在市場上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改善客戶分層及客戶服務，以為其大眾客戶創造愉悅的體驗，並為目標分層提供優質的服務。為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形勢，本集團將密切監視市場並及時調整策略。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為1,150(2019年3月31日：1,143)人。本期間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其他員工成本)為225,000,000港元(2018年：217,300,000港元)。各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個別人士之職責、才幹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退休福利及其他具競爭力之額外福利。為鼓勵或嘉獎員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0.030港元(2018年：每股0.028港元) (「**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將於2019年12月20日(星期五)派付予於2019年12月13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為釐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12日(星期四)至2019年12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領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12月11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677,931	665,588
銷售成本		(19,169)	(18,991)
酒店及博彩業務之成本		(250,710)	(246,432)
毛利		408,052	400,165
其他收入		49,485	38,18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8,800	14,100
其他虧損	5	(4,469)	(10,994)
撥回(確認)貿易應收款之減值撥備		265	(4,931)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26,932)	(140,044)
行政費用		(120,820)	(121,421)
財務費用	6	(1,523)	(131)
除稅前溢利	4及7	222,858	174,932
稅項	8	(22,638)	(19,283)
期間溢利		200,220	155,64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 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548	(16,966)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 價值之債務工具時轉撥至損益 之重新分類調整金額		31	612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579	(16,354)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00,799	139,295
應佔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7,200	128,942
非控股權益		23,020	26,707
		200,220	155,649
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7,664	119,130
非控股權益		23,135	20,165
		200,799	139,295
每股盈利	10		
基本		0.14港元	0.1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

	附註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715,700	696,9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1,228,808	1,237,861
使用權資產	11	489,454	—
預付租賃款項	11	—	451,41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 債務工具		345,157	372,025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商譽		22,416 110,960	16,612 110,960
		2,912,495	2,885,771
流動資產			
存貨，按成本計		13,627	14,2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	217,379	245,57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 債務工具		111,650	96,783
預付租賃款項	11	—	15,9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005	44,040
短期銀行存款		935,287	300,6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72,866	2,638,143
		3,495,814	3,355,4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

	附註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4	211,074	192,384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434	3,930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款項		41,000	46,200
應付稅項		341,674	319,253
租賃負債		2,885	—
		599,067	561,767
流動資產淨值		2,896,747	2,793,6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809,242	5,679,42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803	—
遞延稅項		111,471	111,254
		139,274	111,254
		5,669,968	5,568,1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24	126
儲備		4,654,846	4,576,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54,970	4,576,308
非控股權益		1,014,998	991,863
		5,669,968	5,568,17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8年4月1日(經審核)	130	—	436,765	668	24,582	(834)	287	—	3,528,370	3,989,968	1,886,836	5,876,804	
期間溢利	—	—	—	—	—	—	—	—	128,942	128,942	26,707	155,649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0,180)	—	—	—	(10,180)	(6,786)	(16,966)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時轉撥至損益之重新分類調整金額	—	—	—	—	—	368	—	—	—	368	244	612	
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9,812)	—	—	128,942	119,130	20,165	139,295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15)	(2)	—	—	2	—	—	—	—	(29,339)	(29,339)	—	(29,339)	
2018年末期股息, 以現金支付	—	—	—	—	—	—	—	—	(73,631)	(73,631)	—	(73,631)	
於2018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28	—	436,765	670	24,582	(10,646)	287	—	3,554,342	4,006,128	1,907,001	5,913,129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126	—	436,765	672	24,582	3,169	287	396,958	3,713,749	4,576,308	991,863	5,568,171	
期間溢利	—	—	—	—	—	—	—	—	177,200	177,200	23,020	200,22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439	—	—	—	439	109	548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時轉撥至損益之重新分類調整金額	—	—	—	—	—	25	—	—	—	25	6	31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64	—	—	177,200	177,664	23,135	200,799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15)	(2)	—	—	2	—	—	—	—	(28,964)	(28,964)	—	(28,964)	
購回但未註銷普通股(附註15)	—	(2,820)	—	—	—	—	—	—	—	(2,820)	—	(2,820)	
2019年末期股息, 以現金支付	—	—	—	—	—	—	—	—	(67,218)	(67,218)	—	(67,218)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24	(2,820)	436,765	674	24,582	3,633	287	396,958	3,794,767	4,654,970	1,014,998	5,669,96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270,971	220,529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631,634)	(668,899)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04,614)	(112,5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465,277)	(560,940)
呈報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8,143	3,098,510
呈報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172,866	2,537,57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2. 重大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歷史成本一般以換取貨品及服務代價之公允價值為基準計算。

除了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增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新增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增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並與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 年度改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應用新增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增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定義，於開始日期或修訂日期評估合約是否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在後續發生變更，否則不會對此類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攤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含一個租賃成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成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成分之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之單獨價格總額，將合約中的代價在各租賃成分之間進行分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將代價分攤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續)

本集團應用於實務操作上之簡便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從開始日期起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以及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汽車應用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該項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付款金額在租賃期內採用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日(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金額，減去所取得之任何租賃激勵金額；
- 本集團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續)

- 本集團於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的所在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發生的預計成本。

對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自租賃期開始日至可使用年期結束之期間內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應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兩者中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對於包括租賃土地及建築物要素之物業權益的付款額而言，當付款額無法可靠地在租賃土地與樓宇之間進行分攤時，整項物業均作為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支付之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會計處理，並且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價值調整將視為額外租賃付款金額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應按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金額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金額之現值時，倘不易於確定租賃的內含利率，本集團則使用租賃期開始日之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金額包括：

- 固定付款額 (包括實質上固定的付款額)，減去應收的租賃激勵措施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市場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金額；
- 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之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賃的違約金額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不取決於指數或市場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金額不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之計量，並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續)

倘符合下述兩種情況之一，本集團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發生變化或對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使用重新評估日期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付款金額進行折現重新計量相關的租賃負債。
- 租賃付款金額會隨市場租金審閱後的市場租金率變化而轉變，在此情況下，使用初始折現率對修改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重新計量相關的租賃負債。

租賃修改

倘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修改通過增加對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代價而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租賃範圍的單獨價格以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具體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並非列作一項單獨租賃的租賃修改，在租賃修改的生效日期，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租賃的租賃期，通過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已修改之租賃付款金額進行折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稅項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確定有否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引致的稅項扣減。

就租賃負債引致稅項扣減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異因採用初始確認豁免而無須於初始確認時及租賃期內確認。

作為出租人

將代價分攤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自2019年4月1日起，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同代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成分。非租賃成分與租賃成分基於相關之單獨價格進行分拆。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收到之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會計處理，並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價值調整將視為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金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續)

作為出租人 (續)

租賃修改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之修改作為一項新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並將任何與原租賃相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視為新租賃之租賃付款金額的一部分。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用於實務操作上之簡便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確認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並不對先前不確認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於初始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對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初始應用日期)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確認其累計影響。對於先前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本集團在其初始應用日期以其賬面價值確認使用權資產，猶如自開始日期起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於初始應用日期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於初始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惟未對比較資料進行重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於過渡時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在相關租賃合約範圍內應用以下用於實務操作上之簡便方法：

- (i) 選擇不對租賃期於初始應用日期12個月內期滿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計量初始應用日期之使用權資產不計入初始直接成本；及
- (iii) 根據初始應用日期事實及情況的事後資訊確定本集團具延期及提前終止選擇權之租賃的租賃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應用作出下列調整：

於2019年4月1日，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27,666,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495,059,000港元。

在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約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應用了相關集團實體於初始應用日期時之增量借款利率。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經審核)	2,831
加：合理確定將行使之延期選擇權	40,834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1,220)
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之租賃負債	42,445 (14,779)
於2019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與經營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27,666
分析為：	
流動	634
非流動	27,032
	27,6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於2019年4月1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價值包括如下：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 經營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	27,666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附註)	467,393
	495,059
按類別：	
租賃土地	493,515
土地及樓宇	1,544
	495,059

附註： 於2019年3月31日，澳門租賃土地的預付款已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之流動部分15,980,000港元及非流動部分451,413,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續)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無需對租賃過渡進行任何調整，而是自初始應用日期開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而比較資料進行則無須重列。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已收取之可退還租賃按金被視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適用之租賃的權利及義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金額之定義，該按金並非為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付款，並進行調整以反映過渡時之折現影響。該應用對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續)

於2019年4月1日，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進行如下調整。未受變更影響之項目並未計入。

	先前於2019年 3月31日呈報 之賬面值 (經審核) 千港元	調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計量之賬面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495,059	495,059
預付租賃款項	451,413	(451,413)	—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5,980	(15,980)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34)	(63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7,032)	(27,032)

附註：於報告本期間之現金流量時，變動乃根據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上述所披露之2019年4月1日的期初結餘進行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重大判斷之主要變動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租賃期

於釐定有續約選擇權之合約的租賃期時，本集團以判斷釐定其承租人之租賃合約(包括續約選擇權)的租賃期。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行使該等選擇權時影響租賃期，並對已確認之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有重大影響。

增量借款利率

於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時，本集團以判斷釐定計算租賃付款金額之現值的適用利率。本集團應用之增量借款利率對所確認之租賃負債金額及使用權資產有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3.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段時間確認：		
中場博彩業務之服務收入	378,273	309,754
貴賓廳博彩業務之服務收入	160,263	217,352
角子機廳博彩業務之服務收入	21,013	19,571
酒店客房收入	50,509	49,901
其他	933	3,250
	610,991	599,828
於特定時間確認：		
餐飲銷售	54,675	54,509
其他	931	1,016
	55,606	55,525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666,597	655,353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1,334	10,235
	677,931	665,5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4.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被辨別為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博彩業務方面，執行董事定期按來自中場、貴賓廳及角子機廳之服務收入分析博彩收入，惟就上述分析之經營業績或個別財務資料並無呈報予執行董事。執行董事乃整體審視博彩業務之收入及經營業績，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辨別經營及可呈報分類為博彩業務及酒店業務。

向外部呈報之分類資料乃按本集團營運部門所提供之服務類別為基準進行分析，與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審閱並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內部資料之基準相一致。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管理層藉以選擇按本集團提供之不同服務組織本集團。有關經營及可呈報分類之主要活動如下：

博彩業務 — 於澳門英皇娛樂酒店賭場之中場、貴賓廳及角子機廳之業務以及提供博彩相關之市場推廣及公關服務

酒店業務 — 於澳門英皇娛樂酒店及澳門盛世酒店之酒店業務(包括該等酒店之投資物業之物業投資收入)

執行董事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企業層面的匯兌虧損、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之虧損以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前之經調整盈利(「**經調整EBITDA**」)來評估個別經營及可呈報分類之表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4. 分類資料 (續)

分類間收入按雙方協商後之價格收取。

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呈報如下：

分類收入及業績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博彩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酒店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收入	559,549	118,382	677,931	—	677,931
分類間收入	—	811	811	(811)	—
總計	559,549	119,193	678,742	(811)	677,931
基於經調整EBITDA之 分類業績	195,012	26,158	221,170		221,170
銀行利息收入					35,32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 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3,103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之虧損					(3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0,08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425)
企業層面的匯兌虧損					(4,46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8,800
財務費用					(1,523)
除稅前溢利					222,8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4.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 (續)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博彩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酒店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收入	546,677	118,911	665,588	—	665,588
分類間收入	—	811	811	(811)	—
總計	546,677	119,722	666,399	(811)	665,588
基於經調整EBITDA之 分類業績	165,133	29,602	194,735		194,735
銀行利息收入					21,21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 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5,728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之虧損					(612)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1,255)
企業層面的匯兌虧損					(10,994)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7,85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4,100
財務費用					(131)
除稅前溢利					174,932

由於本集團並無定期提交經營及可呈報分類資產與負債分析予執行董事審閱，故並無披露有關分析。

除上文披露之分類資料外，於兩個期間內，概無其他資料供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5. 其他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虧損	4,469	10,994

6. 財務費用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500	—
銀行手續費	1,023	131
	1,523	1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博彩業務之佣金費用 (計入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內)	97,821	110,09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0,087	51,25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425	—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172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 債務工具之虧損	31	612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	7,851
及已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35,320	21,21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3,103	15,72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1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8. 稅項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所得補充稅		
— 本期	22,421	18,701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0)
遞延稅項	217	612
	22,638	19,283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適用稅率12%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概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於兩個期間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9. 股息

每股0.054港元之股息合共約67,218,000港元，已於本期間內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作為2018／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0.057港元之股息合共約73,631,000港元，已於2018年同期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作為2017／2018年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本期間中期股息每股0.030港元(2018年：0.028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177,200	128,942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47,279,207	1,295,068,251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期間概無任何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1. 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之變動

本集團該等資產之變動分析如下：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預付 租賃款項 千港元
公允價值／賬面值				
於2019年3月31日(經審核)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影響(附註2)	696,900	1,237,861	—	467,393
	—	—	495,059	(467,393)
於2019年4月1日(經重列)	696,900	1,237,861	495,059	—
添置	—	41,039	3,820	—
出售	—	(5)	—	—
本期間之折舊	—	(50,087)	(9,425)	—
公允價值增加	18,800	—	—	—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715,700	1,228,808	489,454	—

於2019年9月30日及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根據「黃開基測計師行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物業估值師)於該等日期按香港測量師學會頒佈之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2017年版)進行估值而釐定。

於2019年9月30日及2019年3月31日，所有投資物業均以經營租賃持有作出租用途。該等投資物業以通過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方式，消耗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為商業目標之本集團商業模式持有。於估計物業之公允價值時，該等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本期間估值技術並無變動。估值乃參照近期類似物業之市場交易價證明並就反映不同地區及狀況作出調整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129,241	151,156
扣除：減值撥備	(52,861)	(53,126)
	76,380	98,030
籌碼	113,079	122,88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27,920	24,654
	217,379	245,572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長達60日之信貸期，惟若干具有長期關係及穩定還款模式的信譽良好客戶，彼等之信貸期可獲延長至一段較長期間。以下為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按授出信貸日期或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扣除減值撥備後)之賬齡分析：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62,690	81,775
31至60日	377	456
61至90日	342	780
91至180日	71	1,335
180日以上	12,900	13,684
	76,380	98,030

籌碼由澳門博彩承批公司發行，並可轉換為對等現金款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3.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之減值評估

本集團由於對手方於報告期末未能履行義務而將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來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隊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欠款。此外，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個別貿易結餘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收回(2018年：不可收回)若干博彩客戶的貿易應收款撥回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265,000港元(2018年：作出虧損撥備4,931,000港元)。管理層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度及其後的還款情況，以及所有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經濟前景)，並總結來自該等博彩的貿易應收款之信用風險屬微不足道，因此，本期間並無確認額外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2019年9月30日，賬面總值為69,751,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66,027,000港元)的個別博彩顧客的貿易應收款之減值撥備52,861,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53,126,000港元)乃為單獨信貸減值之博彩客戶的貿易應收款，管理層認為該等博彩顧客的未償還結餘不可收回。

由於賬面總值為59,49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85,129,000港元)的剩餘貿易應收款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計提。此由於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該等債務人違約之可能性較低。管理層亦已評估所有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澳門的經濟前景及該等客戶其後的還款情況，認為本集團之未償還貿易應收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3.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之減值評估(續)

下表載列根據簡易方法已確認的個別博彩客戶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53,126
於2019年4月1日確認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變動： — 撥回減值虧損	(265)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2,861

就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言，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計提。此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存款存放於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因而違約之可能性微不足道以及信貸風險較低。

就其他應收款(包括籌碼)而言，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計提。此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評估對手方的財務背景及信貸能力後，認為違約之可能性極低。

就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而言，本集團僅投資信貸風險較低之債務工具。本集團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皆為獲得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上市債券，因此視為屬低信貸風險投資。於本期間，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計提。此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違約之可能性極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15,412	12,068
來自博彩客戶之存碼及存款	25,875	25,422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	2,965	4,68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82,179	87,027
應計員工成本	66,643	45,179
短期墊款	18,000	18,000
	211,074	192,384

以下為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7,681	6,083
31至60日	7,566	5,677
61至90日	89	105
91至180日	76	165
180日以上	—	38
	15,412	12,06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博彩業務之應計佣金費用、應計費用及其他按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5. 股本及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4月1日、2018年9月30日、 2019年4月1日及2019年9月30日	2,000,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並繳足：		
於2018年4月1日(經審核)	1,302,545,983	130
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17,595,000)	(2)
於2018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284,950,983	128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1,258,825,983	126
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17,980,000)	(2)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240,845,983	124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在市場上以總代價31,786,000港元(2018年：29,339,000港元)(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開支103,000港元(2018年：96,000港元))購回其本身合共19,835,000股(2018年：17,595,000股)之股份，其中以總代價28,964,000港元(2018年：29,339,000港元)購買的17,980,000股股份已於本期間內註銷，而以總代價2,822,000港元(2018年：無)購買的1,855,000股餘下股份於報告期末後註銷。購回股份的平均價為每股1.597港元(2018年：1.662港元)。

於2019年9月30日，緊接註銷前，該等賬面值為2,820,000港元的餘下1,855,000股股份被列為庫存股份，並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基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董事認為，於各呈報期末，按攤銷成本入賬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相應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呈報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之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按公允價值計量劃分之公允價值等級水平（第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得出；
- 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之關係
	於2019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允價值之債務工具	456,807	468,808	第1級	活躍市場買入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本期間，第1級與其他級別之間概無轉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7. 資本承擔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扣除已付金額)	12,540	3,815

18. 資產抵押

- (a)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若干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之抵押。於呈報期末，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酒店物業	960,826	978,461
投資物業	715,700	696,900
使用權資產	484,739	—
預付租賃款項	—	467,393
其他 (附註)	54,832	69,376
	2,216,097	2,212,130

附註： 其他指就本集團若干其他資產 (主要為酒店物業以外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銀行結餘) 之浮動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8. 資產抵押 (續)

- (b) 本集團抵押44,661,000港元 (2019年3月31日：43,700,000港元) 銀行存款予一間銀行，作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該銀行融資指45,000,000澳門元 (相當於43,689,000港元) 銀行擔保，期限為2018年6月4日至2020年3月31日，以澳博為受益人，以保證本集團履行其全部責任，尤其是本集團向澳博需予償付其聘用之博彩營運僱員之僱員薪酬及福利。該等僱員於本集團向澳博提供服務之娛樂場工作，相關規定載於澳博與本集團所訂立之服務協議。
- (c) 本集團亦抵押344,000港元 (2019年3月31日：340,000港元) 銀行存款予一間銀行，作為一名第三方提供本集團使用船票售賣機之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9. 關連方交易

(a) 於本期間，本集團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廣告費	217	326
向楊受成博士(「楊博士」)(以本集團 貴賓廳客戶之身份)支付佣金	172	552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專業服務費用	210	210
向關連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及貨品	374	655
償付同系附屬公司所支付之行政開支	4,150	4,814
向一間關連公司收取租金收入	2,362	2,070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秘書服務費	200	200

附註： 上述關連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由一名董事或由楊受成博士創立的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AY Trust」)或其他私人信託控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19. 關連方交易 (續)

(b)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於本期間支付彼等之總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袍金	580	580

(c)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方之結餘如下：

	於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434	3,930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款項	41,000	46,200

20.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2019年10月，本公司在市場上進一步購回其本身合共4,020,000股之股份，總代價為6,115,000港元(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開支20,000港元)，而已購回股份的平均價為每股1.516港元。該等進一步購回股份已於隨後註銷。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2019年9月30日，下列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下列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所紀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英皇娛樂酒店證券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之好倉權益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具 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陸小曼女士 (「陸女士」)	配偶權益	851,352,845	68.61%

附註：

該等股份由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英皇國際」)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英皇娛樂酒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英皇國際乃一間股份於香港上市之公司且於2019年9月30日，約74.71%之已發行股份由英皇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英皇集團國際控股」)持有。英皇集團國際控股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楊博士(其被視為擁有本公司上述股份權益)成立之全權信託AY Trust之受託人STC International Limited(「STC International」)持有之楊受成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楊受成產業控股」)全資擁有。鑑於陸女士為楊博士之配偶，彼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權益

(i) 普通股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有權益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具 投票權股份 百分比
陸女士	英皇國際	配偶權益	2,747,610,489 (附註)	74.71%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英皇鐘錶珠寶」)	配偶權益	4,290,850,000 (附註)	63.29%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配偶權益	600,000,000 (附註)	75.00%
范敏嫦女士	英皇國際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	0.29%
余擎天先生	英皇鐘錶珠寶	實益擁有人	80,000	0.001%

附註：

該等股份各自由私人信託(楊博士亦為創立人)最終擁有。鑑於陸女士為楊博士之配偶，故彼亦被視為擁有相同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權益 (續)

(ii) 債權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債權證金額
黃志輝先生	英皇國際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之證券權益

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19年9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除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權益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百分比
英皇國際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51,352,845	68.61%
楊受成產業控股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51,352,845	68.61%
STC International	AY Trust之受託人	851,352,845	68.61%
楊博士	AY Trust之創立人	851,352,845	68.61%

附註：

該等股份與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部分第(A)節所載陸女士被視為於當中擁有權益之股份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須記入權益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

讓本集團能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之參與者為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及擴大而努力，本公司於2013年8月15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該日起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英皇娛樂酒店證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英皇娛樂酒店證券守則所規定之買賣準則。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本公司之書面指引，其內容與標準守則一致。於本期間內概無發現相關僱員有違反指引情況。

董事資料之變動

自2018 / 2019年度報告發佈之日起，本公司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 (B) 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有任何變動。

中期報告之審閱

載於本中期報告之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或審閱，惟本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9,835,000股股份，總代價為31,683,650港元（未計開支），其詳情如下：

購回股份 之月份	購回股份 之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未計開支) 港元
2019年4月	7,845,000	1.74	1.68	13,332,700
2019年6月	1,270,000	1.65	1.53	2,046,800
2019年7月	4,940,000	1.62	1.58	7,821,000
2019年8月	1,755,000	1.45	1.41	2,507,900
2019年9月	4,025,000	1.53	1.41	5,975,250
總計	19,835,000			31,683,650

於本報告日期，所有回購股份已於其後註銷。進行購回旨在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續)

於2019年9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40,845,983 (2019年3月31日：1,258,825,983) 股。

承董事會命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香港，2019年11月25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非執行董事： 陸小曼女士

執行董事：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擎天先生
關倩鸞女士
黎家鳳女士

本中期報告(中、英文版本)可供任何本公司股東以印付形式或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s://www.emp296.com>)收取。為支持環保，本公司極力推薦各股東收取此中期報告之電子版本。股東仍有權隨時以適時之書面通知，或透過郵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電郵(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更改所彼等選擇日後收取公司通訊之方式。

